# 标准厂房租赁合同 民法典(17篇)

来源：网络 作者：心上花开 更新时间：2024-10-03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标准厂房租赁合同 民法典篇一授权代表：\_\_\_\_\_\_职务：\_\_\_\_...*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标准厂房租赁合同 民法典篇一**

授权代表：\_\_\_\_\_\_职务：\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职务：\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供遵守。

第一条：租赁物位置、面积、功能及用途

甲方将位于\_\_\_\_\_\_\_\_\_\_\_\_\_\_\_\_\_\_的厂房或仓库(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于乙方使用。租赁物面积经甲乙双方认可确定为\_\_\_\_\_\_\_\_\_平方米。

本租赁物的功能为\_\_\_\_\_\_\_\_\_\_\_\_\_，包租给乙方使用。如乙方需转变使用功能，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因转变功能所需办理的全部手续由乙方按政府的有关规定申报，因改变使用功能所应交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本租赁物采取包租的方式，由乙方自行管理。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_\_\_年，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租赁期限届满前\_\_个月提出，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第三条：免租期及租赁物的交付

租赁物的免租期为五个月，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免租期届满次日为起租日，由起租日开始计收租金。

在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_\_\_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且乙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

第四条：租赁费用

租赁保证金

本出租合同的租赁保证金为首月租金的两倍，即人民币\_\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

租金

租金第1年至第2年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第3年至第5年每年租金将在上年的基础上递增%;第6年起的仓库租金，将以届时所处位置的房屋租赁的租金水平为依据，由甲乙双方另行共同商定。每年的\_\_\_日作为每年租金调整日。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计付。

供电增容费

供电增容的手续由甲方负责申办，因办理供电增容所需缴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租赁费用的支付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前，向甲方支付部份租赁保证金人民币\_\_\_\_\_\_元，租赁保证金的余额将于\_\_\_日前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完毕。

租赁期限届满，在乙方已向甲方交清了全部应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及因本租赁行为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并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交还承租的租赁物等本合同所约定的职责后\_\_\_内，甲方将向乙方无偿退还租赁保证金。

乙方应于每月五号或该日以前向甲方支付当月租金。并由乙方汇至甲方指定的下列帐号，或按双方书面同意的其它支付方式支付。

甲方开户行：\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

乙方逾期支付租金，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日数乘以欠缴租金总额的\_\_\_\_\_\_\_\_\_\_。

乙方应于每月五号或该日以前按第条的约定向甲方支付物业管理费。逾期支付物业管理费，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日数乘以欠缴物业管理费总额的\_\_\_\_\_\_\_\_\_。

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就申办供电增容的有关手续，因供电增容所因交纳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增容，由乙方承担。乙方应于甲方申办有关手续期间向甲方支付有关费用。

第六条：租赁物的转让

在租赁期限内，若遇甲方转让出租物的部分或全部产权，甲方应确保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在同等受让条件下，乙方对本出租物享有优先购买权。

第七条：专用设施、场地的维修、保养

乙方在租赁期限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内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年审，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专用设施以可靠运行状态随同租赁物归还甲方。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

乙方对租赁物附属设计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现，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防火安全

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_\_\_\_\_\_有关制度，进取配合甲方主管部门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职责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乙方应在租赁物内按有关规定配置灭火器，严禁将楼宇内消防设施用作其它用途。

出租物内确因维修等事务需进行一级临时动火作业时(含电焊、风焊等明火作业)，须甲方主管部门批准。

乙方应按消防部门有关规定全面负责租赁物内的防火安全，甲方有权于双方同意的合理时间内检查租赁物的防火安全，但应事先给乙方书面通知。乙方不得无理拒绝或延迟给予同意。

第九条：保险职责

在租赁期限内，甲方负责购买租赁物的保险，乙方负责购买租赁物内乙方的财产及其它必要的保险(包括职责险)。若甲乙各方未购买上述保险，由此而产生的所有赔偿及职责分别由甲乙各方自行承担。

第十条：物业管理

乙方在租赁期满或合同提前终止时，应于租赁期满之日或提前终止之日将租赁物清扫干净，搬迁完毕，并将租赁物交还给甲方。如乙方归还租赁物时不清理杂物，则甲方对清理该杂物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乙方在使用租赁物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_\_市法规以及甲方有关租赁物物业管理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自行承担。倘由于乙方违反上述规定影响建筑物周围其他用户的正常运作，所造成损失由乙方赔偿。

第十一条：装修条款

其产生的职责由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如乙方须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须事先向甲方提交装修、改建设计方案，并经甲方同意，同意须向政府有关部门申报同意。

如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公用部分及其它相邻用户影响的，甲方可对该部分方案提出异议，乙方应予以修改。改建、装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如乙方的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租赁物主结构造成影响的，则应经甲方及原设计单位书面同意后方能进行。

第十二条：租赁物的转租

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方可将租赁物的部分面积转租，但转租部分的管理工作由乙方负责，包括向转租户收取租金等。本合同规定的甲乙双方的职责和权利不因乙方转租顼改变。

如发生转租行为，乙方必须遵守下列条款：

1、转租期限不得超过乙方对甲方的承租期限;

2、转租租赁物的用途不得超出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用途;

3、乙方应在转租约中列明，倘乙方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与转租户的转租租约应同时终止。

4、乙方须要求转租户签署保证书，保证其同意履行乙方与甲方合同中有关转租行为的规定，并承诺与乙方就本合同的履行对甲方承担连带职责。在乙方终止本合同时，转租租约同时终止，转租户无条件迁离租赁物。乙方应将转租户签署的保证书，在转租协议签订后的五日内交甲方存档。

5、无论乙方是否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因转租行为产生的一切纠纷概由乙方负责处理。

6、乙方因作为转租行为的转租人应付的税、费，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提前终止合同

在租赁期限内，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或物业管理费超过一个月，甲方在书面通知乙方交纳欠款之日起五日内，乙方未支付有关款项，甲方有权停止乙方使用租赁物内的有关设施，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及受转租户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或物业管理费超过二个月，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并按本条第2款的规定执行。在甲方以传真或信函等书面方式通知乙方(包括受转租人)之日起，本合同自动终止。甲方有权留置乙方租赁物内的财产(包括受转租人的财产)并在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五日后，方将申请拍卖留置的财产用于抵偿乙方应支付的因租赁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提前终止本合同。如乙方确需提前解约，须提前六个月书面通知甲方，且履行完毕以下手续，方可提前解约：a.向甲方交回租赁物;b.交清实租期的租金及其它因本合同所产生的费用;c.应于本合同提前终止前一日或之前向甲方支付相等于当月租金两倍的款项作为赔偿。甲方在乙方履行完毕上述义务后五日内将乙方的租赁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第十四条：免责条款

若因政府有关租赁行为的法律法规的修改或政府行为导致甲方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时，将按本条第2款执行。

凡因发生严重地震等自然灾害、战争或其他不能预见的、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用邮递或传真通知对方，并应在三十日内，供给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部分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该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如无法获得公证出具的证明文件，则供给其他有力证明。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由此而免责。

第十五条：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提前终止或有效期届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乙方应于提前终止之日或租赁期限届满之日迁离租赁物，并将其返还甲方。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物的，应向甲方加倍支付租金，但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其不理解双倍租金，并有权收回租赁物，强行将租赁场地内的物品搬离租赁物，且不负保管的职责。

第十六条：广告

若乙方需在租赁物建筑物的本体设立广告牌，须按政府的有关规定完成相关的报批手续并报甲方备案。

若乙方需在租赁物建筑物的周围设立广告牌，需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有关税费

按国家及\_\_市有关规定须就本合同缴纳的印花税、登记费、公证费及其他有关的税项及费用，按该等有关规定应由甲方作为出租人，乙方作为承担人分别承担。有关登记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

第十八条：通知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甲方与乙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应以书面形式进行;甲方给予乙方或乙方给予甲方的电传或传真一经发出，挂号邮件以对方地本合同同第一页所述的地址并以对方为收件人付邮七日后或以专人送至前述地址，均视为已婚送达。

第十九条：适用法律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经过仲裁程序解决，双方一致同意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深圳分会作为争议的仲裁机构。

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解释。

第二十条：其它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第二十一条：合同效力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收到乙方支付的首期租赁保证金款项后生效。

甲方(盖章)：\_\_\_授代表表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

乙方(盖章)：\_\_\_授代表表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

签订时间：\_\_年\_\_月\_\_

**标准厂房租赁合同 民法典篇二**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同意就下列房屋租赁事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甲方自愿将坐落在青岛市城阳区路号的房屋以及厂房中设备出租给乙方使用。

二、租赁期限：租赁期限年，自年月日至年月日。

三、租金及支付方式：甲乙双方签定合同之日乙方缴纳定金元乙方投产后10日内一次性支付全年剩余房租元。第二年的房租分次支付，于第二年月日前支付。

四、乙方生产产品的出口、报关、商检等手续，由甲方按乙方要求负责给予办理。

五、乙方产品出口所产生税费由乙方负责，海关退税到甲方帐号，甲方应当在退税后3日内支付给乙方，逾期应当承担按日 %支付违约金。

六：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负责为乙方提供用水和电力的供应，并负责为乙方另行安装水表和电表。由乙方按照电表和水表的计数缴纳费用。

2、甲方应当保证来乙方的车辆进出无阻。

3、甲方在乙方合法经营的情况下，协助乙方做好治安工作。

4、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擅自自己或者允许他人使用乙方所承租的房屋顶部。

5、上述房屋及设备符合出租使用要求，且保证产权明确无误。

6、合同到期后，甲方不得扣留乙方设备、原材料以及产品，否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7、甲方出租房屋以及设备后，不得随意干涉乙方正常生产经营。

七：乙方权利义务：

1、房屋的改造装修以及设备的添加由乙方负责并出资，新增设备产权归乙方所有。

2、乙方应当爱护建筑物及设施，如需改建、扩建，在不影响建筑整体安全情况下乙方自行施工，但需通知甲方。改建、扩建的设施，在合同终止时不得拆除，设备除外。空地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挪做他用。未经甲方同意不得转租他人。

3、合理使用电器、房屋及其它设备，不得人为造成房屋设施的损坏。如因乙方的过失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4、乙方根据工作、生产及生活的需要，在不影响建筑整体结构的情况下，可以进行安排装修施工。

5、乙方保证从事合法生产经营，不得利用甲方条件从事非法活动，否则应当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八、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在本合同执行期间，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合同违约，乙方应赔偿甲方当年租赁费的10%作为经济赔偿，但因逾期付款每逾期一日则按照银行贷款利率承担违约金。

2、甲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法律规定的义务，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应当赔偿全部损失。

甲方不得擅自终止未到期合同，否则应当赔偿乙方全部损失包括但所接订单无法按期交货的经济损失、利润损失、聘请律师的费用损失，如以上损失难以计算，乙方可以要求甲方赔偿两年总房租的%作为违约金。

合同到期后，乙方有权自由搬迁甲方不得阻挠，否则应当赔偿乙方损失，损失计算参照本合同第八条第2款第项执行。

九、免责条件如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造成合同不能执行，造成双方经济损失，双方不承担责任。

十、合同终止和续约

1、合同到期视为本合同自行终止。

2、合同到期，乙方如续约，必须在合同到期前一个月通知甲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租权。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原告地法院诉讼。

十二、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乙方：

年月日年月日

**标准厂房租赁合同 民法典篇三**

出租方(以下称甲方)：\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以下称乙方)：\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现经甲乙双方充分了解、协商，一致达成以下租赁合同：

一：租赁物：厂房 (以下简称厂房)

甲方将自建位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占地\_\_\_\_\_\_\_\_\_\_，厂房\_\_\_\_\_\_\_\_\_\_层出租给乙方。建筑面积约\_\_\_\_\_\_\_\_\_\_平方。

二：租赁期限

即\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

三：押金及租金

1、租厂押金：乙方应与签约同时付给甲方押金\_\_\_\_\_\_\_\_\_\_元，到期结算，多余无息归还。乙方提前终止承租的押金全部归甲方。

2、租金及交租时间：每月\_\_\_\_\_\_\_\_\_\_元，乙方应每个月的2号前付清当月厂租，先付后驻。第一次乙方应于甲方将厂房交付同时，将厂房租金付给甲方。

四：租赁期间的其他约定事项

1、甲乙双方应提供真实有效的身份证。

2、乙方必须按照政府的有关规定，自行申领相关的证照，并缴纳相关的费用。甲方只提供协助，不作任何保证其能否领取到相关的证照。

3、甲方提供完好的厂房及供电供水设施、设备。

4、乙方应该注意爱护，不得破坏厂房装修、结构及设备、设施，否则应按价赔偿。

5、如乙方需要增加水、电设施，由甲方聘请有资质的技工施工，一切费用(材料节人工等)由乙方支付，到期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拆迁。

6、租赁期间该厂房所产生的水、电(电话、网络、有线电视等)、卫生、房产税等费用都由乙方支付。入住日抄表：水 度，电 度;工业电度，所有费用乙方应按时付清。如不按时付清被停用须重新开通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7、厂房只限乙方使用，乙方不得私自转租、改变使用性质或作非法用途。

8、乙方有以下情况之一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厂房，押金不退：

(1)乙方擅自将厂房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2)乙方利用承租厂房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乙方拖欠租金累计达半个月的。

9、乙方承租期内终止合同的，押金不退。

10、乙方在租赁期满或合同提前终止是4，应于租赁期满之日或提前终止合同之日将租赁物内杂物清扫干净，搬迁完毕，并将租赁物交还给甲方。如乙方归还租赁物时不清理杂物，则甲方对清理杂物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11、若承租方需在租赁物建筑物的周围设立广告牌，需经出租方同意并按照政府有关规定执行，并交纳保证金，保证到期拆除。

12、合同一经签订，双方都不得提前解除。甲乙双方约定，乙方如需开具房租发票，因此产生的税费由乙方支付。

13、租赁合同期满后，乙方不再续租的必须在欺瞒日内搬迁完毕。逾期的需要交纳租金每日原租金的3倍。甲方原有的一切固定，乙方不得故意损坏，如有故意损坏的负责修复好，其他的可搬动的属于乙方的设施的，乙方自行搬迁。

14、此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解决，并作出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与合同有同等效力。双方如果出现纠纷，先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由人民法院裁定。

15、本合同经签字(盖章)后即时生效。

五：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中任一方有违约情况发生的，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_\_\_\_\_\_\_\_\_\_元，损失超过违约金的，须另行追加赔偿。

六：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_\_\_\_\_\_\_\_\_\_\_\_\_乙方(签字)：\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_\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

**标准厂房租赁合同 民法典篇四**

出租方(以下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称乙方)：

乙方因自身原因导致乙方无法继续承租鄂尔多斯市东胜区西园新村8#101房 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乙方向甲方提出终止该房屋的《房屋租赁合同》。甲、乙双方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详细情况如下：

第一条 房屋坐落地址

甲方出租的房屋坐落地址：鄂尔多斯市东胜区西园新村8#101房

建筑面积：78.49 平方米。

第二条 房屋租赁终止情况：

1、 乙方已付房屋租金为20xx年8月23日至20xx年2月22日，共计20xx0元(贰万元整)。经甲、乙双方协商，乙方与甲方的合同终止日期为20xx年 10 月 13 日，即甲方应退还乙方14334元(一万肆仟叁佰三拾肆元整)。

2、 乙方已向甲方缴纳的押金3500元(叁仟伍佰元整)，由于乙方中途擅自退租，甲方将扣除作为违约金。

第三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四条 本合同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共 2 页，1式2份，甲、乙、双方各执1份，均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标准厂房租赁合同 民法典篇五**

出租方(甲方)：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在法律的基础上，经过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厂房租赁合同范本：

一、租赁厂房情况

甲方将位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厂房(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给乙方使用，面积为\_\_\_\_\_\_\_\_\_平方米.

二、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 年，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租赁期第二年过后，乙方有权将租期延长至五年，此租赁合同有效期也延长至五年， 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三、交付情况

在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_\_\_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且乙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

四、租赁费用

1、厂房租金按每年\_\_\_\_\_\_\_\_\_元。 2、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前，向甲方支付租赁保证金人民币\_\_\_\_\_\_元，待租赁期第二年过后，在乙方已向出租方交清了前两年应付的租金，甲方将无条件将租赁保证金抵充第三年乙方厂房租金，如乙方行权将租期延长至五年，在乙方已向出租方交清了前四年应付的租金，甲方将无条件将租赁保证金抵充第五年乙方厂房租金 3、乙方应于每年\_\_\_月\_\_\_日之前向甲方支付当年租金。4、在租赁期间，若遇甲方转让出租物的部分或全部产权，本合同对新产权人继续生效。 5、乙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并应负责租赁物内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专用设施可以正常运行，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乙方在租赁期间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的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6、乙方在租赁期满或合同提前终止时，应将设备搬迁完毕，并将租赁物交还给甲方。

四、装修条款

1、在租赁期内如乙方必须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要事先向甲方提交装修、改建设计方案，并经甲方书面同意。改建、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乙方在合同期内有在租赁物内空地建房的权利。

五、仓库租赁合同的解除

1、在租赁期内，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或其他费用超过\_\_\_\_\_天，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在甲方以等书面方式通知乙方之日起，本合同自动终止。甲方有权留置乙方租赁物内的财产，并在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5日后，甲方将申请拍卖留置的财产用于抵偿乙方应支付的全部费用。2、乙方确需提前解约，须向甲方交回租赁物、交清承租期的租金。如乙方欠缴，保证金无条件归甲方所有。

六、免责条款

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因素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应在30日内，提供不可抗因素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部分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由此而免责。

七、合同终止

本合同提前终止或有效期届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乙方应于终止之日迁离租赁物，将租赁物空地自建建筑拆除后，将租赁物返还甲方。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物的，应向甲方加倍支付租金，但甲方有权坚持收回租赁物，强行将租赁场地内的物品搬离租赁物，且不负保管责任。

出租方(印章)：\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印章)：\_\_\_\_\_\_\_\_\_\_\_\_\_\_\_

时间： 时间：

**标准厂房租赁合同 民法典篇六**

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供遵守。

第一条 租赁物位置、面积、功能及用途

1.1甲方将位于\_\_\_\_\_\_\_\_\_\_\_\_\_\_\_\_\_\_的厂房(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于乙方使用。租赁物面积经甲乙双方认可确定为厂房\_\_\_\_\_\_\_\_\_平方米。

1.2本租赁物的功能为\_\_\_\_\_\_\_\_\_\_\_\_\_ , 包租给乙方使用。如乙方需转变使用功能，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因转变功能所需办理的全部手续由乙方按政府的有关规定申报，因改变使用功能所应交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3本租赁物采取包租的方式，由乙方自行管理。

第二条 租赁期限

2.1租赁期限暂定\_\_\_\_\_年，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具体时间为乙方提前二个月通知退租时间为准。

2.2租赁期限届满前 个月提出，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第三条 租赁费用

3.1租金

租金为年租金。共计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元。

3.2承租金额

第一个租赁期租金为\_\_\_\_\_\_\_\_\_元/年(含甲方改造费用)，第一个租赁期租金为\_\_\_\_\_\_\_\_\_元/年，第一个租赁期租金为\_\_\_\_\_\_\_\_\_元/年。

第四条 租赁费用的支付

4.1乙方应于每年\_\_\_月\_\_\_日或该日以前向甲方支付年租金，采用先付后租的方式，第一次支付方式为:乙方交纳定金\_\_\_\_\_\_\_\_\_元，甲方整改并清理完毕，甲乙双方签字确认后支付剩余年租金。

第五条 专用设施、场地的维修、保养

5.1 乙方应负责租赁物内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专用设施以可靠运行状态随同租赁物归还甲方。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

5.2 乙方对租赁物附属物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任，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通知甲方，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5.3 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防火安全

6.1 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本企业有关制度，积极配合甲方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6.2 乙方应在租赁物内按有关规定配置灭火器，严禁将车间内消防设施用作其它用途。

第七条 其他事项

7.1 乙方在租赁期满或合同提前终止时，应于租赁期满之日或提前终止之日将租赁物清扫干净，搬迁完毕，并将租赁物交还给甲方。如乙方归还租赁物时不清理杂物，则甲方对清理该杂物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7.2 乙方在使用租赁物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以及甲方有关租赁物管理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应承担相应责任。倘由于乙方违反上述规定影响周围其他用户的正常运作，所造成损失由乙方赔偿。

第八条 装修条款

8.1 在租赁期限内如乙方须对租赁物进行改建，须事先向甲方提交改建设计方案，并经甲方同意，同时须向政府有关部门申报同意。

8.2 如乙方的改建方案可能对租赁物主结构造成影响的，则应经甲方及原设计单位书面同意后方能进行。

8.3由于乙方生产的需要所投入的设施、设备所有权归乙方所有。

第九条 提前终止合同

9.1 在租赁期限内，若遇乙方欠交租金超过\_\_\_\_个月，甲方在书面通知乙方交纳欠款之日起五日内，乙方未支付有关款项，甲方有权停止乙方使用租赁物内的有关设施，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9.2乙方在租赁期间应遵法经营、依法纳税。如违法，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9.3如乙方确需提前解约，须提前\_\_\_个月书面通知甲方，且履行完毕以下手续，方可提前解约：a.向甲方交回租赁物;b.交清承租期的租金。

9.4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无故终止本合同，如甲方确需提前解约，须提前\_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当年租金2倍的款项作为赔偿。

第十条 免责条款

10.1 若因政府有关租赁行为的法律法规的修改或其他导致甲方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时，甲方可因此而免责。

10.2 凡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战争或其他不能预见的、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应在三十日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部分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该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如无法获得公证出具的证明文件，则提供其他有力证明。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由此而免责。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生效时具备以下条件

11.1甲方为乙方提供具备乙方使用标准的厂房，即为厂房内部隔墙拆除以及地面硬化，垃圾清运完毕且双方签字确认。

11.2合同终止时乙方交给甲方签字确认的乙方使用标准的厂房，甲方对租赁时甲方改造做任何赔偿。

第十二条 通知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甲方与乙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第十三条(附加条款)

13.1 经双方协商，甲方同意乙方在乙方租用的办公房外墙设放厂名铜牌。但由此而引发的一切税项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13.2 甲方必须保证乙方的用电用水。乙方所用水电费按市场规定的供给价计费。

13.3乙方从业人员人身安全事宜由乙方全部负责办理。

第十四条

合同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本合同一式三份，双方各持一份，仲裁委员会一份。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收到乙方支付的年租金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标准厂房租赁合同 民法典篇七**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厂房出租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合同如下：

一、 出租厂房情况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厂房座落在 ，租赁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厂房类型为 结构。

二、 厂房起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1、厂房装修日期 个月，自 月 日起，至 月 日止。装修期间免收租费。

2、厂房租赁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租赁期 年。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厂房，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三、 租金及保证金支付方式

1、甲、乙双方约定，该厂房租赁每日每平方米建筑面积租金为人民币 元。月租金为人民币 元，年租金为 元。

2、第一年年租金不变，第二年起递增率为3%—5%。

3、甲、乙双方一旦签订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厂房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一个月租金。租金应预付三个月，支付日期在支付月5日前向甲方支付租金

四、 其他费用

1、租赁期间，使用该厂房所发生的水、电、煤气、电话等通讯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在收到收据或发票时，应在三天内付款。

2、租赁期间，乙方应按月缴纳物业管理费，每日每平方米物业管理费为 元。

五、厂房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1、 租赁期间，乙方发现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3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2、 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3、 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对该厂房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3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减少对乙方使用该厂房的影响。

4、 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须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应由甲方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

六、厂房转租和归还

1、 乙方在租赁期间，如将该厂房转租，需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如果擅自中途转租转让，则甲方不再退还租金和保证金。

2、 租赁期满后，该厂房归还时，应当符合正常使用状态。

七、租赁期间其他有关约定

1、 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厂房租赁进行非法活动。

2、 租赁期间，甲方有权督促并协助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

3、 租赁期间，厂房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和市政动迁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 租赁期间，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经营特点进行装修，但原则上不得破坏原房结构，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负，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承担，甲方也不作任何补偿。

5、 租赁期间，甲方向乙方无偿提供 门电话。如需 门以上的电话，费用由乙方自理。

6、 租赁期间，乙方应及时支付房租及其他应支付的一切费用，如拖欠不付满一个月，甲方有权增收5%滞纳金，并有权终止租赁协议。

7、 租赁期满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房时，乙方享有优先权;如期满后不再出租，乙方应如期搬迁，否则由此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都由乙方承担。

八、其他条款

1、 租赁期间，如甲方提前终止合同而违约，应赔偿乙方三个月租金。租赁期间，如乙方提前退租而违约，应赔偿甲方三个月租金。

2、 租赁期间，如因产权证问题而影响乙方正常经营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一切责任给予赔偿。

3、 可由甲方代为办理营业执照等有关手续，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4、 租赁合同签订后，如企业名称变更，可由甲乙双方盖章签字确认，原租赁合同条款不变，继续执行到合同期满。

5、 供电局向甲方收取电费时，按甲方计划用电收取每千瓦用电贴费 元，同时收取甲方实际用电电费。所以，甲方向乙方同样收取计划用电贴费和实际用电电费。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

十、本合同一式肆分，双方各执贰分，合同经盖章签字后生效。

**标准厂房租赁合同 民法典篇八**

出卖人：\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买受人：\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甲、乙双方就乙方购买甲方开发的金地格林花园车库(下称“车库”)事宜于年月日签订一份《商品房买卖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_，下称“购房合同”)，现经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利的原则协商一致，就该购房合同的解除和终止事宜，特达成以下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甲方同意乙方退房。乙方在本协生效之日起天之内，持上述车库购房合同及付款收据原件等相关资料，向甲方办理退房手续。

二、甲方办理完所有退房手续后，立即退还乙方全部购房款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并无须支付任何利息。

三、甲、乙双方自愿协商解除购房合同，双方同意任何一方无须向对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金。

四、截止本协议签订之日，甲乙双方就上述《商品房买卖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_)的签订，以及该合同已经履行和未履行的权利义务，均无任何异议，互不追究责任及损失。

五、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上述《商品房买卖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_)终止履行，合同规定的双方所有的权利义务终止，甲、乙双方不再对该合同承担本协议书规定范围之外

**标准厂房租赁合同 民法典篇九**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厂房租赁合同条款，以供遵守。

第一条

租赁物位置、面积、功能及用途

1.1甲方将位于\_\_\_\_\_\_\_\_\_\_\_\_\_\_\_\_\_\_的厂房或仓库(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于乙方使用。租赁物面积为\_\_\_\_\_\_\_\_\_平方米。

1.2本租赁物采取包租的方式，由乙方自行管理。

第二条

租赁期限

2.1租赁期限为 年，即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2租赁期限届满前一个月提出，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第三条

厂房租赁费用及相关事项

3.1 租金

租金第1年为人民币肆万陆仟元正;第2至第3年为人民币肆万捌仟元正，第4年至第6年租金将在第3年的基础上递增10%;第7-9年以第6年租金为基础;每三年递增一次，以此类推。

3.2供电，供水，排污及其他

为使乙方能够正常生产，甲方必须保证以下几点

1. 有实际负荷50kw以上三相电供生产使用。

2. 有水井水供生产使用

3. 排污管道需接通到围墙外大排污管中。

4. 帮助乙方处理工商税务等部门关系及地方关系。

5. 由于厂房土地等产权问题引起的纠纷，由甲方负责处理，如导致乙方无法正常生产，甲方应双倍返还当年租金。

第四条

租赁费用的支付

第一年支付为在4-月8日支付前半年租金，10月7日前支付后半年租金，以后每年支付一次，支付时间在每年4月8日前。

第五条

租赁物的转让

5.1 在租赁期限内，若遇甲方转让出租物的部分或全部产权，或进行其他改建，甲方应确保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在同等受让条件下，乙方对本出租物享有优先购买权。

5.2若乙方无力购买，或甲方行为导至乙方无法正常生产的，甲方应退还乙方相应时间的租金。

第六条

场所的维修，建设。

6.1 乙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有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内相关设施的维护，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归还甲方。

6.2 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6.3乙方因正常生产需要，在租赁物内进行的固定资产建设，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第七条

租赁物的转租

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方可将租赁物的部分面积转租，但转租部分的管理工作由乙方负责，包括向转租户收取租金等。本合同规定的甲乙双方的责任和权利不因乙方转租而改变。 如发生转租行为，乙方还必须遵守下列条款：

1、转租期限不得超过乙方对甲方的承租期限;

2、乙方应在转租租约中列明，倘乙方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与转租户的转租租约应同时终止。

3、无论乙方是否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因转租行为产生的一切纠纷概由乙方负责处理。

第八条

免责条款

凡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政府征地或其他不可抗力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三十日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部分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公证机关证明文件或其他有力证明文件。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由此而免责。

第九条

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提前终止或有效期届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乙方应于终止之日或租赁期限届满之日迁离租赁物，并将其返还甲方。

第十条

适用法律

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通过仲裁程序解决，双方一致同意以杭州仲裁委员会作为争议的仲裁机构。

第十一条

其它条款

11.1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11.2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第十二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收到乙方支付的首期租赁款项后生效。

甲方(印章)：\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 \_月\_ \_日

乙方(印章)：\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电话：\_\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 \_月\_ \_日

**标准厂房租赁合同 民法典篇十**

承租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愿意委托居间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房地产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以下列条件租赁出租方(以下简称丙方)\_\_\_\_\_\_\_\_\_\_\_\_\_\_所有的房屋。

一、甲方对所租赁的房屋已充分了解并同意按下列条件租赁：

1、房屋座落：\_\_\_\_\_\_\_\_\_\_区\_\_\_\_\_\_\_\_\_\_\_\_\_\_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室;

2、建筑面积：\_\_\_\_\_\_\_\_\_\_\_\_\_\_\_\_\_\_\_\_平方米;权属：\_\_\_\_\_\_\_\_\_\_\_\_\_\_;用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租赁价格：人民币\_\_\_\_\_\_\_\_\_\_\_元整，大写：\_\_\_\_\_\_\_\_\_\_\_\_元整/年月请选择并(√)表示确认

4、租赁期限：共计年自\_\_\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二、意向金的支付及有效期限约定：

甲方同意于签订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同时支付元整(人民币/美元)，作为租房意向金。本合同自甲方签署之日起2日内为租房考虑期(租房意向考虑期是指：甲方在支付了租房意向金后可以在这段时间内确定是否租赁该房)，在考虑期内甲方有权提出终止委托租赁行为(须以书面形式)，并取回租房意向金，如超过考虑期甲方无任何书面异议，则视甲方已完全确定上述租赁行为，从超出考虑期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为租房确认期(租房确认期是指：在有效期内当丙方在本合同中签字确认后甲方均表示确认)，如超出确认期丙方尚未确认或本合同所列条件不为丙方所接受，则本合同终止，甲方所付之意向金立即无息返还。

三、意向金转为购房定金及甲方违约约定：

当丙方于确认期内在本合同中签字同意甲方所列租房条件后，则甲方同意将上述意向金自动转为租房定金给丙方。如到时甲方提出反悔不租或不按乙方通知的期限前来签订房地产租赁合同的，则视为违约，则甲方无权要求返回定金，丙方则按佣金额的50%支付给乙方作为前期服务费。

为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利，本条款已作特别提示，请仔细阅读本条款并请予签字确认，甲方：

四、甲方的义务：

在本合同之有效确认期内，丙方同意出租并签字确认后，甲方以丙方签字确认为准之日起5日内，依乙方安排至乙方处与丙方签订房地产租赁合同。

五、乙方的义务：

乙方负责为甲、丙双方代书签订房地产租赁合同，同时乙方协助甲、丙双方办理产权调查、办理房屋交接手续等相关手续。

六、甲方之服务报酬支付：

甲方与丙方签订房地产租赁合同同时应按月租金的35%，作为服务报酬(佣金)支付给乙方。

七、乙方未按上述第五条款乙方应履行的义务进行操作的，则乙方应向甲、丙双方支付违约金，其金额按上述月租金的35%，计\_\_\_\_\_\_\_\_\_\_\_\_\_。

八、甲方在与丙方成交时，甲方应依法负担的有关税、费均由甲方负责自行缴纳。

九、丙方意见及义务

丙方同意按上述甲方之租赁条件出租，并同意在签字之日起5日内依\_\_\_\_\_\_\_\_\_\_\_\_\_房地产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乙方)安排，至乙方处与甲方签订房地产租赁合同。

十、丙方之服务报酬支付

丙方与甲方签订房地产租赁合同同时应按月租金的35%，作为服务报酬(佣金)支付给乙方。

十一、丙方违约之约定：

若丙方同意依甲方之租赁条件出租并在本合同上签字后，有反悔或不按上述约定的5日期限前来签订租赁合同的应视为违约，丙方应双倍返回定金给甲方。甲方则按佣金额的50%支付给乙方作为前期服务费。为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利，本条款已作特别提示，请仔细阅读本条款并请予签字确认，丙方：

十二、丙方在与甲方成交时，丙方应依法负担的有关税、费均由丙方负责自行缴纳。

甲方：

乙方：

丙方：

日期：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标准厂房租赁合同 民法典篇十一**

出租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按照互利、互惠、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根据《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签订以下厂房出租协议书：

一、被租厂房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租赁期限。租赁期为\_\_\_\_\_\_年，从\_\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日至\_\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日。合同期满后，甲方如果继续对外租赁本房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乙方必须在合同到期前10日内，与甲方商议签订新租赁合同，否则按自动弃权处理，甲方有权另行发包。

三、租金每年为\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必须于每年的十月一日前一次性将租金交齐，交不齐则视为违约，每超过一天，乙方应按每年房租的\_\_\_\_%的罚款赔偿给甲方。

四、租赁期房屋的修缮。房屋属人为的损坏由乙方及时修缮，由于不可抗拒的损坏，由甲方及时修缮。

五、乙方在经营过程中的一切经济纠纷及其它任何责任与甲方无关。

六、厂房出租协议书样本的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在合同履行期内，乙方不征得甲方同意，无权将房屋转租给第 三者或相互对换房屋，否则甲方有权收回房屋。

2、在合同期内，如果甲方同意乙方将房屋使用权交付给第三者，本合同对原乙方与房屋使用权者继续有效。

七、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与第三者发生的一切经济、民事等纠纷，甲方概不负责。

八、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应保持所租房内外所有设施完好无损，如果确需改造或增设其他固定设施，应征得甲方同意后再进行，所需经费由双方协商，合同期满时，乙方如需拆除，需将房屋恢复原样，不愿拆除或不得拆除的甲方不予补偿。

九、在合同履行期间，如有政策变化，市里统一规划等其它原因需要拆除房屋，其租赁费按实际使用时间计算，本合同即终止。乙方要积极配合不得向甲方提出任何要求。

十、在合同履行期间，要遵纪守法，讲文明道德，自觉维护好室内外卫生。水、电费及社会公共收费(治安、卫生、工商、税务等)由乙方自行缴纳。

十一、甲方责任

1、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将房屋交给乙方使用，否则每超出一天应赔偿乙方年租金的\_\_\_\_% 的经济损失。

2、不按合同内的条款规定修缮房屋的应赔偿乙方由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

3、不得无故终止合同(第九条除外)，否则应赔偿乙方年租金的\_\_\_\_%的经济损失。

十二、乙方责任

1、不得利用租赁的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

2、不得干扰和影响周围居民的正常生活。

3、不按合同内的条款规定修缮房屋的其它设施，根据造成的后果，赔偿其经济损失。

4、合同终止后要及时搬出，否则按租赁房屋缴纳租金，并处以租金的\_\_\_\_%罚款。

十三、免责条件

如因不可抵抗的自然灾害，使双方或任何一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任何一方均不得向对方提出索赔要求。

十四、本合同未尽事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的有关条款，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五、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十六、本厂房出租协议书样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备注：租金由甲方签约人按年收租，并开具收据，如乙方违背，处以租金的\_\_\_\_%罚款，甲方有权立即收回出租厂房。)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日

**标准厂房租赁合同 民法典篇十二**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甲、乙双方于 年 月 日签署的《厂房租赁合同》，双方至目前为止履行情况良好。由于乙方发展规划原因，要求终止原《厂房租赁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条款：

一、原合同租赁期计至 年 月 日。

二、从 年 月 日起，尚未履行的合同内容，终止执行。

三、乙方应于 年 月 日前将设备、管线等自行搬出，租赁房屋退回给甲方，依附于租赁房屋的装修等归甲方所有。如乙方不按时退租，每逾期一天，须向甲方支付原合同月租金3%的违约金。

四、原合同终止后，乙方除应付租金外，同意补偿三个月的原合同租金给甲方。

五、原合同终止后，双方同意就原合同事项互不追究法律责任。

六、双方如就本协议的效力、解释或者履行发生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调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本协议书自双方盖章或签字之日起生效。

八、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印章)： 乙方(印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标准厂房租赁合同 民法典篇十三**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的规定明确双方的权利和关系，甲方和乙方就厂房租赁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厂房地址、面积：

1、地址：\_\_。

2、租赁面积：厂房面积为1581平米

二、租赁期限为年，自年月日期至年月日止

三、租金交纳方式：

1、租金：第一年至第五年每年租金为元每平米。(实收按照每年万元整)

2、租金支付方式：年月日先预付万元租金，年月日再付万元租金，以后每年分两次付款(1年租金为万元整)。

四、甲方的责任

1、在租赁期间如厂房发生漏雨等情况，甲方应积极修缮，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由于地震等不可抗力造成的建筑物破损，由甲方承担。

2、土地使用税和房屋使用税由甲方负责。

五、乙方的责任

1、乙方按照双方的约定，如期交纳租金。

2、乙方根据使用量交纳电费。电费价格按照威海市现行标准交纳。水费按使用量交纳水费，水费价格按照威海市现行标准缴纳。

六、在租赁期内经甲方的统一，在生产必须的范围内可以改造，搭建或增设建筑物。但乙方使用的建筑物应积极修缮，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增设的建筑物，按照增设面积加收租赁费，若乙方增设的建筑物，增设的部分不用缴纳租赁费。但甲方负责协调增设的建筑物的行政手续的办理。

七、租赁期满，改造、搭建、增设的部分建筑物甲方无偿所有，乙方自行增加的设备可以拆走。改造、搭建、增设的部分甲方不得提出恢复原装的要求。

八、合同终止时，乙方应尽量保证原设备的完好无损。期满前三个月应通知甲方是否续租，如果续租，甲方应优先租给乙方。租赁价格根据国家物价上升指数双方协商确定。

九、乙方不可抗力无法持续经营时，应提前三个月通知甲方，并支付一个月的租金作为违约金。可提前终止合同。

十、在租赁期间乙方不得擅自转租，转让第三者。如需转租必须甲方书面同意。

十一、乙方在处理对外事务时，遇到困难，甲方应积极协助，但不能干涉乙方的生产经营活动。

十二、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照前面上述合同条款的规定要求向乙方交付厂房，否则应负责赔偿乙方因此受到的直接经济损失。自延长交付之日起甲方向乙方每日支付总租金千分之三的滞纳金。

2、乙方不缴纳或不及时缴纳租金及水电费时，甲方有权停止水电供应，乙方应交清所欠租金。

十三、争议解决方式，双方在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争议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经双方同意由威海市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十四、本合同未尽事宜，有双方协商确定。所有合同的修改解释都应书面的形式作出并双方签字盖章。

十五、本合同由中文书写，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拟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一份。其他报送审批机关。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标准厂房租赁合同 民法典篇十四**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地 址： 法定代表： 电 话： 传 真：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地 址： 法定代表： 电 话： 传 真：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供遵守。

第一条 租赁物位置、面积、功能及用途

1.1甲方将位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的\_\_\_\_\_\_厂房（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于乙方使用。租赁物面积经甲乙双方认可确定为厂房\_\_\_\_\_\_\_平方米。 1.2本租赁物的功能为\_\_\_\_\_\_\_\_\_\_\_\_\_ , 包租给乙方使用。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擅自改变厂房的用途。如乙方需转变使用功能或转租，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因转变功能所需办理的全部手续由乙方按政府的有关规定申报，因改变使用功能所需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3本租赁物采取包租的方式，由乙方自行管理。在租赁期间，乙方按照上述用途使用厂房，甲方不予干预。乙方在使用厂房期间，应严格遵守本合同（包含各合同附件）及中国法律、法规的规定。 第二条 租赁期限

2.1租赁期限为\_\_\_\_\_年，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2.2租赁期限届满前＿＿个月提出，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第三条 租赁费用 3.1租金

租金为年租金。共计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元。 第四条 租赁费用的支付 4.1乙方应于每年\_\_月\_\_日或该日以前向甲方支付年租金，采用先付后租的方式。同时，乙方另行向甲方缴纳租房保证金\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元。

4.2租赁期间，如因乙方因违反本租赁合同约定给甲方造成财产损失的或有其他违约行为的，甲方有权从该保证金中直接扣划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及/或甲方由此遭受实际损失，甲方扣划后将及时通知乙方。乙方须于收到上述通知后 7 日内，向甲方补足被扣划的保证金，除非此时租赁合同已终止。乙方对甲方扣划行为有异议的，可通过磋商或诉讼、仲裁等方式主张权利，但不影响先行补足保证金的义务。 4.3 租赁期满，乙方结清房租及其他费用，甲方应将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第五条 专用设施、场地的维修、保养

5.1 乙方在租赁期间应负责租赁物内各项设施的维护、保养，符合各项安全要求，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

5.2 乙方对租赁物附属物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任，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5.3 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安全与责任 6.1 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以及甲方有关制度，积极配合甲方做好安全防范工作。由乙方原因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6.2 乙方应按有关规定全面负责租赁物内的各项安全工作，甲方有权于合理时间内检查租赁物的安全，但应尽量事先通知乙方，乙方不得无理拒绝或延迟给予同意。

6.3乙方在租赁期间应遵法经营。如违法，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无论是否终止本合同，乙方因租用期间产生的一切纠纷概由乙方负责处理。

6.4如因乙方过错导致第三人遭受损失而向甲方索赔，甲方应立即将详情告知乙方，乙方应立即妥善处理并承担因此所产生的责任。 第七条 管 理

7.1 乙方在租赁期满或合同提前终止时，应于租赁期满之日或提前终止之日将租赁物清扫干净，搬迁完毕，并将租赁物交还给甲方。 7.2 乙方在使用租赁物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洛阳市法规以及甲方管理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应承担相应责任。倘由于乙方原因所造成损失由乙方赔偿。

7.3乙方人员应做好工作区域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维护甲方企业形象。 7.4 乙方人员和物资出入厂区必须遵守甲方相关规定执行。 7.5乙方人员必须服从甲方厂规厂纪，甲方有权对乙方违反甲方厂规厂纪的人员进行处罚。 第八条 装修条款

8.1 在租赁期限内如乙方须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须事先向甲方提交装修、改建设计方案，并经甲方同意。

8.2 如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公用部分及其它相邻用户影响的，甲方可对该部分方案提出异议，乙方应予以修改。改建、装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8.3 如乙方的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租赁物主结构造成影响的，则应经甲方同意后方能进行。 第九条 提前终止合同

9.1 在租赁期限内，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或水电等费用超过\_\_\_\_个月，甲方有权停止乙方使用租赁物内的有关设施，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9.2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或水电等费用超过＿个月，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并按本合同第十一条款项的规定执行，本合同自动终止。甲方有权处置乙方租赁物内的财产。 9.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提前终止本合同。如乙方确需提前解约，须提前\_\_\_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且履行完毕以下手续，方可提前解约：a.向甲方交回租赁物；b.交清承租期的租金及其它因本合同所产生的费用；c.应于本合同提前终止前一日或之前向甲方支付相等于当年租金＿倍的款项作为赔偿。

9.4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无故终止本合同，如甲方确需提前解约，须提前＿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当年租金＿倍的款项作为赔偿。 第十条 免责条款

10.1 若因政府有关租赁行为的法律法规的修改或其他导致甲方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时，甲方可因此而免责。

10.2 凡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战争或其他不能预见的、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用邮递或传真通知对方，并应在三十日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部分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如无法提供证明文件的，则提供其他有力证明。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由此而免责。 第十一条 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提前终止或有效期届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乙方应于终止之日或租赁期限届满之日迁离租赁物，并将其返还甲方。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物的，应向甲方加倍支付租金，但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其不接受双倍租金，并有权收回租赁物，强行将租赁场地内的物品搬离租赁物，且不负保管责任。 第十二条 广告

若乙方需在租赁物建筑物的周围设立广告牌，需经甲方书面同意。 第十三条（附加条款）

14.1甲方必须保证乙方的用电用水。乙方所用电费按\_\_\_\_\_\_\_\_\_的供给价计费（电损按照双方用电比例分摊执行），水费按照\_\_\_\_\_\_\_\_\_执行，如乙方人员需在甲方职工食堂就餐按照\_\_\_\_\_\_\_\_\_\_\_\_\_\_\_执行。 14.2因非甲方主观意愿的停电、水对乙方造成的影响和损失甲方不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适用法律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 则通过仲裁程序解决。 第十五条 其它条款

16.1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16.2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第十六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收到乙方支付的年租金后生效。

甲方（签字）： （印章）：

乙方（签字）：

（印章）：

签订时间：＿＿＿＿＿年＿＿月＿＿日

**标准厂房租赁合同 民法典篇十五**

出租方：\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授权代表：\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授权代表：\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供遵守。

第一条租赁物位置、面积、功能及用途

1.1甲方将位于\_\_\_\_\_\_\_\_\_\_\_\_\_\_\_\_\_\_的厂房或仓库(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于乙方使用。租赁物面积经甲乙双方认可确定为\_\_\_\_\_\_\_\_\_平方米。

1.2本租赁物的功能为\_\_\_\_\_\_\_\_\_\_\_\_\_，包租给乙方使用。如乙方需转变使用功能，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因转变功能所需办理的全部手续由乙方按政府的有关规定申报，因改变使用功能所应交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3本租赁物采取包租的方式，由乙方自行管理。

第二条租赁期限

2.1租赁期限为\_\_\_年，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2.2租赁期限届满前\_\_个月提出，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第三条免租期及租赁物的交付

3.1租赁物的免租期为\_\_\_个月，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免租期届满次日为起租日，由起租日开始计收租金。

3.2在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_\_\_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且乙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

第四条租赁费用

4.1租赁保证金

本出租合同的租赁保证金为首月租金的\_\_\_倍，即人民币\_\_\_\_\_\_\_元(大写：\_\_\_\_\_\_\_)。

4.2租金

租金第1年至第2年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_元，第3年至第5年每年租金将在上年的基础上递增\_\_%;第6年起的租金，将以届时同等位置房屋的租金水平为依据，由甲乙双方另行共同商定。每年的\_\_月\_\_\_日作为每年租金调整日。

4.3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元。

4.4供电增容费

供电增容的手续由甲方负责申办，因办理供电增容所需缴纳的全部费用

**标准厂房租赁合同 民法典篇十六**

出租人 （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号码：

地址：

承租人 （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

地址：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厂房租赁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土地及厂房基本情况

1、厂房坐落于\_\_\_\_\_\_\_\_\_\_\_\_\_\_\_,建筑面积\_\_\_\_\_\_\_\_\_\_\_\_\_\_\_平方米。

2、厂房权属状况：

3、场地约\_\_\_\_\_\_亩，东西宽\_\_\_\_\_\_米，南北长\_\_\_\_\_\_米。

甲方持有厂房所有权证（详见附件），厂房所有权证书号为：\_\_\_\_\_\_\_\_\_\_\_\_\_\_\_.

3、厂房（□是 / □否） 已设定了抵押。土地使用权（□是 / □否） 已设定了抵押。

4、该厂房现有装修及设施、设备情况详见本合同附件（《设施设备清单》）。该附件作为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交付乙方使用和乙方在本合同租赁期满交还该厂房时的验收依据。

第二条 土地及厂房租赁情况

风险提示：明确房屋用途

订立租赁合同前承租人一是要注意产权证上的土地用途和房屋用途，如果土地用途和房屋用途与承租的实际用途不符的，则承租人可能面临无法办理营业执照、无法通过相关审批手续等风险；二是要了解相关商业规划和有关政策等，如果承租人将要经营的业态不符合相关的商业规划和有关政策，否则必将导致人力、财力的浪费。

在无法确定的情形下，承租人可以在租赁合同中特别约定相关事宜作为解约条件，以此避免遭受不必要的违约责任。

乙方租赁该厂房经营范围为\_\_\_\_\_\_\_\_\_\_\_\_\_\_\_.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改经营项目。

乙方租赁该土地经营范围为\_\_\_\_\_\_\_\_\_\_\_\_\_\_\_.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改经营项目。

第三条 租赁期限

1、租赁期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甲方将土地和所有附属物、建筑物交付乙方使用，共计\_\_\_\_\_\_\_\_年\_\_\_\_\_\_\_\_个月。

2、租赁期满，乙方继续承租的，应提前\_\_\_\_\_\_\_\_日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协商一致后双方重新签订土地厂房租赁合同。

3、租赁期满，甲方继续出租土地厂房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租权。

第四条 租金及押金

风险提示：明确各项金额及支付方式

租金、押金的金额及支付方式等需明确约定，否则极易产生争议甚至诉讼纠纷。

在支付租金及押金时，应当在合同中约定支付方式。最好是用银行转账方式，以确保纠纷发生时候有充足的支付依据。如果采用现金支付的方式，应注意保管好有效的收款凭证，在纠纷发生时才能有效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另外，最好约定租金的调整方式，避免因出租方随意增加租金引起的争议纠纷。

1、租金标准：

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_\_\_\_元整（$:\_\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_\_\_\_元整（$:\_\_\_\_\_\_\_\_）。

2、支付方式：（现金/银行转账）

3、各期租金支付日期：

租金实行季度支付制，每期支付三个月的租金，本协议生效后乙方须于\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支付第一季度租金，后续租金乙方应在每季度到期前\_\_\_\_\_\_\_\_日内向甲方支付下一季度租金，以此类推。

4、甲方同意从甲乙双方签订本租赁合同之日起，给予乙方一定期限的免租期（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止），该期间免收租金。

5、甲方应当于\_\_\_\_\_\_\_\_向乙方提供租赁发票。

6、合同租金为含税价。

7、押金：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后\_\_\_\_\_\_\_\_日内须向甲方缴纳人民币\_\_\_\_\_\_\_\_元整\_\_\_\_\_\_\_\_（$:\_\_\_\_\_\_\_\_）作为押金。

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厂房租赁押金除抵扣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租金，以及乙方应当承担的违约赔偿责任外，剩余部分应如数返还给乙方。

第五条 其他相关费用的承担方式

租赁期内的下列费用中，\_\_\_\_\_\_\_\_由甲方承担，\_\_\_\_\_\_\_\_由乙方承担：

（1）水费；（2）电费；（3）电话费；（4）电视收视费；（5）供暖费；（6）燃气费；（7）物业管理费；（8）厂房租赁税费；（9）卫生费；（10）上网费；（11）车位费；（12）室内设施维修费；（13）其他费用。

本合同中未列明的与厂房有关的其他费用均由甲方承担。如乙方垫付了应由甲方支付的费用，甲方应根据乙方出示的相关缴费凭据向乙方返还相应费用。

第六条 厂房的交付与返还

风险提示：明确财产交接事项

承租人进行房屋设施的清点与交接时，做好财务清单，如果可以就是进行拍照描述，以免租赁合同终止时或者中途解除时，双方对财产的遗失或毁损产生纠纷，房东也会因此扣留押金。

如果出租方不能按照约定交付标的物或交付的标的物不符合约定条件，例如房屋面积与合同约定有误差，应视为出租方交付的标的物有瑕疵，承租人可要求追究对方的违约责任，可以采取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要求解除合同，也可以双方经协商减少租金，变更合同内容。

1、厂房交付：甲方应于\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前将租赁物按约定条件交付给乙方。《设施设备清单》经双方交验签字并移交房门钥匙及\_\_\_\_\_\_\_后视为交付完成。

2、厂房返还

乙方经甲方同意对厂房进行装饰装修的，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甲方有权收回厂房及其附属设施设备。甲乙双方应对厂房和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及水电使用等情况进行验收，结清各自应当承担的费用。对厂房装饰装修部分的处理方法如下：

（1）对未与厂房形成附合的装饰装修，乙方可自行收回。

（2）对与厂房形成附合的装饰装修部分，具体处理方法如下：

a、合同期满的，对上述装饰装修部分，归甲方所有但甲方折价补偿。

b、因甲方违约导致合同解除的，合同解除后，上述装饰装修部分，乙方放弃收回，甲方应赔偿乙方剩余租赁期内装饰装修残值损失。

c、因乙方违约导致合同解除的，合同解除后，上述装饰装修部分，乙方放弃收回。

第七条 维修、装修

风险提示：明确修缮责任

如果在使用过程中，房屋及其附属设备出现问题或故障，应由谁维修，费用应由谁承担，这是双方需要提前明确的，否则，一旦出现问题，极易产生纠纷。

为避免风险，应特别注意租赁合同中出租方对租赁物的维修责任，以保障承租方正常经营。

此外，承租人应该爱护住房和各种设施，不能擅自拆、改、扩建或增加。在确实需要对住房进行变动时，要征得出租人的同意，并签订书面协议。

1、租赁期内，甲乙双方应共同保障厂房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处于适用和安全的状态。

2、厂房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因自然属性或合理使用而导致的损耗，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_\_\_\_\_\_\_\_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可直接从应付租金中扣除上述费用金额。因维修厂房影响乙方使用的，应相应减少租金或延长租赁期限。

3、因乙方保管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厂房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发生损坏或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装修厂房时增设的附属设施、设备的损坏，由乙方自行负责修复。

5、甲方同意乙方对所租赁厂房进行装修改造，但不得破坏厂房主体结构。

第八条 承诺与保证

1、甲方承诺与保证

（1）甲方应保证所交付厂房的建筑结构和设备设施符合建筑、消防、治安、卫生等方面的安全条件，不得危及人身安全。

（2）甲方保证所出租的厂房供水、供电。

（3）甲方保证乙方能够使用该厂房地址作为注册地址申请工商营业执照，并且应向乙方提供办理相关行政手续所需的房屋资料、文件，协助乙方办理有关行政手续。若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无法使用该厂房申请工商营业执照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甲方按照\_\_\_\_\_\_\_\_个月租金金额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承诺与保证

（1）乙方应保证取得在本合同约定的租赁场所经营的合法资质，自行办理在租赁场所经营所需的\'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卫生许可、消防审批等各类许可审批手续，按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办理有关证件。因乙方没有办理使用租赁场所经营所需的合法手续及证照而导致甲方被索赔或被罚款的，乙方应负责予以赔偿。

（2）乙方应保证遵守厂房所在区域的物业管理规约。

（3）乙方在合同期内必须从事合法的经营生产，按政府部门要求做好厂区的安全工作，不可非法经营，无权擅自将厂区转让给第三者，如遇特殊原因，需变更经营，在不拖欠租金的情况下，乙方有权拥有使用该土地的其它经营项目权力。

（4）在合同期内：如遇国家政策的变动和当地政府的统一规划，必须服从政策的变迁，乙方所建设的附属物归乙方所有，其索赔条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条例》执行。

第九条 转租

甲方同意乙方有权对厂房进行部分或全部转租，但不得改变厂房用途。

第十条 合同解除

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2、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本合同自行解除。

3、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迟延交付土地和厂房达\_\_\_\_\_\_\_\_日的。

（2）交付的厂房严重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影响乙方安全、健康的。

（3）不承担约定的维修义务，致使乙方无法正常使用土地及厂房的。

4、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土地及厂房：

（1）不按照约定支付租金达\_\_\_\_\_\_\_\_日的。

（2）欠缴各项费用达\_\_\_\_\_\_\_\_元的。

（3）擅自改变土地及厂房用途的。

（4）擅自拆改变动或损坏厂房主体结构的。

（5）利用土地及厂房从事违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或者妨碍他人正常工作、生活的。

（6）擅自将土地及厂房转租给第三人的。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风险提示： 明确违约责任

在签订合同时，双方就要想到可能产生的违反合同的行为，并在合同中规定相应的惩罚办法，通过明确违约时需要承担的责任，来督促各方真正履行应承担的义务，一旦违约情况发生，也有据可依。

例如，如果承租人不按期交纳房租，出租人可以提前终止合同，让其搬离；如果出租人未按约定配备用具等，承租人可以与其协商降低房租等。

1、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有第十条第三款约定的情形之一的，应向乙方支付 元的违约金，乙方并可要求甲方赔偿相应损失。

（2）租赁期内，甲方需提前收回土地及厂房的，应提前 日通知乙方，并按 个月租金金额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甲方还应退还相应的租金。

（3）因甲方未按约定履行维修义务造成乙方人身、财产损失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4）甲方未按约定时间交付土地及厂房，每延期交付一天，应当按照月租金的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并且实际交付土地及厂房交付日期作为租金起算日。

2、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有第十条第四款约定的情形之一的，应向甲方支付 元的违约金，甲方并可要求乙方将厂房恢复原状或赔偿相应损失。

（2）租赁期内，乙方需提前退租的，应提前 日通知甲方，并按 个月租金金额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不退还乙方已交付的租金。

（3）乙方未按约定时间支付租金的，每延期支付一天，应当按照延付租金总额的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乙方未按约定时间返还土地及厂房，每延期交付一天，应当按照月租金的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本合同履行期间，如发生不可抗力因素致使一方不能履行合同时，遭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另一方，并应于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日内提供遭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证明文件，则遭遇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可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因不可抗力或其他不可归责于双方的原因，使本合同第一条所约定的场所不适于租用时，甲方应减收不可抗力影响期间的租金。如果租赁场所无法复原的，本合同自动解除。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租赁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其他约定事项

1、在本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内，厂房被拆迁或者被征收、征用，甲方应承担因设备拆除、安装和搬迁等所产生的费用，赔偿乙方停产停业损失。在此种情况下，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 元。乙方如有对房屋进行装饰装修的，甲方还应当赔偿乙方剩余租赁期内装饰装修残值损失。

2、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及附件）一式 份，其中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日期： 年 月 日

**标准厂房租赁合同 民法典篇十七**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厂房出租给乙方经营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合同如下：

一、 出租厂房情况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厂房座落在陵县经济开发区武佑街中段西侧，租赁建筑面积约为 平方米。厂房类型为工业厂房，轻钢结构。

二、 厂房起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1、厂房租赁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租赁期 个月。

2、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厂房，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壹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三、租金及保证金支付方式

1、甲、乙双方约定，该厂房租赁年租金共计元。

2、甲、乙双方一旦签订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十二个月厂房租赁费用计 元。。

四、其他费用

租赁期间，使用该厂房所发生的电费用由乙方承担，计量方式由乙方自行挂表，电费单价为 元/度，并在收到收据时及时付款。水费由甲方视乙方的用水情况而定，乙方应本着节约用水的原则，如果乙方仅是生活用水甲方可免收水费，一旦乙方人员恶意造成浪费水源，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用水费用。

五、厂房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1、租赁期间，乙方发现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3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2、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3、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对该厂房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3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减少对乙方使用该厂房的影响。

六、租赁期间其他有关约定

1、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该厂房只允许乙方在其加工钢结构相关产品，不得利用该厂房堆放与其无关的东西，不得利用该厂房进行非法活动。

2、租赁期间，乙方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有关制度，积极配合甲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等工作，按有关规定配置灭火器。如因意外发生火灾，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3、租赁期间，乙方工作人员必须遵守甲方的厂规厂纪，积极配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4、租赁期间，厂房因不可抗拒的原因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5、租赁期间，乙方应及时支付房租及其他应支付的一切费用，如拖欠不付满一个月，甲方有权增收15%滞纳金，并有权终止租赁协议。

6、租赁期满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房屋时，乙方享有优先权;如期满后不再出租，乙方应如期搬迁，应于租赁满之日或提前终止之日将租赁物清扫干净，搬迁完毕，并将租赁物交还给甲方。如乙方归还租赁物时不清理杂物，则

甲方对清理该杂物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七、其他条款

1、租赁期间，如甲方提前终止合同而违约，应赔偿乙方三个月租金。租赁期间，如乙方提前退租而违约，应赔偿甲方三个月租金。

2、租赁合同签订后，如企业名称变更，可由甲乙双方盖章签字确认，原租赁合同条款不变，继续执行到合同期满。

3、租赁期间，所发生的与乙方有关的印花税、登记费、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按有关规定及时缴纳。

4、租赁期间，承租方不得在租赁物建筑的本体上设立广告牌或租赁物建筑的周围设立广告牌，如需宣传必须由甲方统一制定宣传画册或广告牌。

3、租赁期间，乙方所雇用的生产员工均与甲方无任何无关，因乙方自己经营、操作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以及生产中造成的人身伤、亡事故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

九、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合同经盖章签字后生效。

出租方： 承租方：

签约日期：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